

证券代码：603801

证券简称：志邦家居

公告编号：2022-030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

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，上市前公司股东包括外资股东“尚志有限公司（ACE CHIC LIMITED）”，公司营业执照上登记的企业类型为：股份有限公司（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上市）。鉴于该外资股东已经减持完毕其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，公司拟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，将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港澳台投资、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”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二、修订公司章程情况

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内容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管理需要，拟对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增加党建工作内容和对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原章程条款	修改后章程条款
	新增 第八章 党建 第一百五十三条 根据《党章》规定，公司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，开展党的活动，加强党的建设，强化党在企业的政治核心和政治引领作用。公司应当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，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，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。

除修改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修改以工商登记机关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